

1958年十月我誕生於台灣省立台南醫院，是八個月大的早產兒，只有一點九公斤重，全身發紫，像隻大老鼠，外婆從此叫喚我「老鼠」(台語)，直到我上了國中，外婆才在母親的央求下改口叫我的名字。不料，四十年後，當我在道生神學院當老師時，學校已經有兩位「王老師」了，為了明顯的區別，我就自稱「王老鼠」。當別人叫我「那個叫老鼠的王老師」時，我就想到外婆，但「王老鼠」到底不是好名稱，叫不響亮，後來也沒有人用了。

在我出生前不久，父母親的朋友生產，不料，小孩身體不好，由於是請收生婆來家裡接生，沒有醫療設備挽救，小孩去世了。這件事使母親決定在台南市最大的醫院生我，這個決定救了我一命。當我生下來時，安安靜靜不會哭，命在旦夕，台南醫院剛買了一台保溫箱，到貨四天、尚未啟用。於是，在「死馬當活馬醫」的想法下，我被放入了這台新的機器裡，上帝就這樣地救了我一命。後來，我在愛上同性朋友的掙扎中，我會想到，是否，在那些個住在保溫箱的日子，我也曾經掙扎過？活著好，還是不活更好。

兩歲的時候，我因急性腸炎，夜裡不斷腹瀉，母親判斷情況危急，半夜兩點抱著我去敲打小兒科趙醫生的家門，把醫生叫起來看診，醫生告訴母親：「還好妳現在來，若是等到天亮才來，這個孩子就活不了了。」當時身體羸弱的我也不能接受手術治療，在良醫全力的救治和父母晝夜不分地看顧之下，又撿回了一條小命。二十多年之後，學校老校工退休，才真相揭曉，原來我是喝了他的油漆，他怕受責備，隱瞞了這件事。的確，我小時候好喜歡油漆的味道！（怪不得我後來學習漆油漆，一下子就上手，還漆得很好。）這是上帝又一次留我活著，為了榮耀神的名。

我的家庭人口很少。爸爸、媽媽是年紀比較大才結婚的，媽媽二十八歲生下哥哥、三十一歲生下我，那時爸爸已經四十歲了。爸爸、媽媽都當老師，從小到大我們都是住在媽媽任教的學校宿舍。我是在一大片廣闊的校園中成長，廣大的草場、粗大的樹木，和各式各樣土石昆蟲的遊戲，我混在一大群男生中間打土仗，玩「不准哭」的遊戲，使我到今天仍不太有女人味，然而大自然的氣息使我深受影響，到現在我還是喜歡登山及郊遊。

比較需要男女有別的年紀開始，我總是被母親教導走路手不要擺那麼大、不要那麼勇敢有力的模樣，不要什麼都自己做，但是，這就是我，真實的我，我不認為需要改變，嫁不出去就算了，我怎能去嫁一個不能接受真我的人呢？我未婚至今，在這方面沒有改變，事實上，對於單身的我也沒有那種改變的條件，大大小小的事都要自己扛，我怎能嬌弱無力呢？

小學時候，我的功課大約中等，但是記憶力不好，理解力也欠佳，說穿了，就是個資質平庸的孩子。偏偏我的父親在農業職業學校教英文，母親在小學教算數，母親還身兼小學附設幼兒園的主任，因此在級別上高於我的小學級任老師。每天放學後，老師把我們

三位家長是在校老師的子女留在學校寫功課，現在回想起來，這不是變相補習，還可能有不得不奉承上級的因素。我實在不喜歡被當成特別的學生，記得有一回，九九乘法在學校沒有背出來，人還沒有回到家，母親已經拿著棍子等著我。那天很慘，沒有背出來九九乘法，不准吃晚飯。在學校讀書，我若表現不好，消息就立即通報到家，我就得挨打和被責罵，讀書成為了壓力和不愉快的經驗。我的父母親都是老師，他們的朋友也多半是老師，彼此談論的話題就是孩子會不會讀書，我們讀書的成績成為父母的面子必須維繫的榮耀，像我這種不會讀書的，客人上門我就躲起來，聽著父母講述哥哥的優異維持面子。其實，我是很愛讀書的，從小媽媽給我買的東方出版社的兒童讀物，我都愛不釋手，最喜歡那個由狼群養大的毛克利，但我就是無法把學校的教科書讀好。愛讀書，卻不會讀書，注定了我一生艱辛曲折的道路。

從小我很喜歡講話，也愛開玩笑，大家排隊走的時候，我常拉著前面同學的長辮子，讓班上留長辮的同學有點惱火。小時候，我老是跟著哥哥後面走，哥哥就罵我「你這個跟屁蟲！」我不甘示弱地回他：「你是屁！我是蟲。」小學老師給我的評語差不多都是「愛開玩笑」，走過了大半生，才發現「愛開玩笑」也是人生之寶，難過的時候，開開自己玩笑，就過去了。

小學四年級，母親要我開始學彈鋼琴和畫圖。我很喜歡周六下午去學畫圖，但卻很討厭彈鋼琴。我告訴母親「我沒有興趣。」母親的答案總是那一句話「興趣是靠培養的。」從小我在家裡沒有音樂的環境長到小學四年級，突然要開始「培養興趣」，我只好在那厭惡的情緒中培養興趣，完成母親從小想彈琴，家中卻沒有錢讓她學琴的遺憾。後來媽媽還節約到底、不惜巨資的為我購買了一台鋼琴。我很難判斷是誰的錯，反正到最後，我上了國中就以功課忙為理由堅持不再彈琴，媽媽等到我上高中時，徹底失望地賣掉了鋼琴，我的美好童年也在放學被迫練琴中葬送了一半。

關於繪畫，當時有位陳老師與我們同住學校宿舍，高年級時，每星期六下午爸爸就騎摩托車載著我和鄰居的孩子去永福國小學畫，我很喜歡，但也沒有什麼好成果，我想是我不擅於觀察的緣故。倒是永福國小校門外有一個賣各樣零嘴的小攤很吸引人，我記得在那裡買工廠製造鳳梨罐頭切下來的圓柱型鳳梨心，感覺真是美味。

父母讓我從小就有一隻狗，這影響了我整個人。在別人的眼中，我非常愛狗，也很負責任，我想這是我一直深愛小狗、對小狗負責造成的。我對動物喜愛的程度，遠超過對人，但我並不贊成現在許多人把動物當寶貝來養。小學畢業的那個暑假，我心愛的小狗「白帝」(Betty)死了，那天是七月十四號，這個日子深印腦海。狗是我最愛的動物，我曾有過好多隻狗。牠們陪伴我度過無數的日子，牠們忠實，牠們了解我的心情，牠們在我流淚的時候，坐在我旁邊，靜靜地舔著我的腳，牠們在我高興的時候，快樂地與我追逐嬉戲。與狗同在，在夕陽西下時，在長草中思索，是極美的回憶。

由於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恩惠，使我不必經由聯考就進入一所不錯的國中讀書。我身為

兩個老師的孩子、一個優秀學生的妹妹，還有一位開補習班的姨丈，國中的生活就被無形的壓力所籠罩。生活中好像不知怎樣宣洩好，我喜愛和同學在傾盆大雨中去操場淋雨，放了學留在學校搨未乾的裙子，我喜愛和同學去郊遊烤肉、去海邊跑、儘可能的瘋，我也喜愛和同學聊數小時的天，惟一不愛的是「回家」。

我記得國中二年級上學期，有一次期中考英文考了九十五分，全校第二名，為此，我在心中驕傲了好久。但那是滑梯的頂端，自此之後，我就再也考不好了。每晚補完習，吃冰、逛街、聊天，窩在阿肥的家中。阿肥是個高手，和我這樣過日子，她老姐仍可以理化競試考全校第一名。她的父母在夜市場作生意，晚上都不在家，她家有四個孩子，她是老大，在她的家，我覺得很愉快。國三時，我回家更晚，每天差不多到十二點、一點的時候，爸爸就到阿肥家。夜裡巷子很安靜，我一聽到爸的摩托車聲，就抓起書包、推著腳踏車一躍而上，飛快地騎回家，回到家少不了一頓打罵，我早已習慣了，我心中想，反正，你們喜歡的是哥哥。

十二點一過，紅綠燈就成了單色的閃燈，天天，我在那樣的閃滅時刻回家，媽媽打我打斷了蒼蠅拍我仍無動於衷。記得有一次，我還對媽媽說：「下次要用好一點的棍子。」我不傷心嗎？我表現得那麼硬、那麼強，內心中是一股不被關懷和不被了解的怨恨，和滿腔的無可奈何，我想離開家，但沒有錢。有一次，我明明和阿肥站在十字路口聊了六、七個小時，爸到阿肥家找不到我，我回到家超過兩點了。我說我在府前路和進學街（後改名忠義路）的路口那家水族館前聊天，但全家都不相信，哥哥還說我一定去和太保、太妹玩。我好傷心，難道功課不好的人，說話就沒有人相信嗎？阿肥還是我們的班長呢。

常在一起的同學阿美也常回家被打罵。有時我陪她賴在她家門口，等她媽媽拿著掃把，罵完一頓話，把掃把一丟，回頭進屋了，阿美就對我說：「沒事了，你回家吧，祝你好運。」有我在，她可以免去一頓打。儘管在家有很多的責罵、被修理，在學校都成了開玩笑的材料，大笑一場，就煙消雲散，隔一天，大夥人又在外耗著。這樣的事，直到有一天，好像是在高中聯考前兩星期，有一晚爸爸居然跑去阿肥爸爸的小吃店中罵阿肥的父母沒教好孩子。天啊，她爸媽每天晚上六點出門到店中賣東西，到隔天清晨三、四點回家，根本不知道我在他們家中耗那麼晚！這下好了，阿肥來學校告訴我，她爸媽不許我去她家了。

再難熬的日子，我想，我都熬得過去。我在眾師長的意料之外，沒有考上第一志願台南女中。我的好朋友們，別看她們和我玩得瘋，可都是各有專長，幾個人全上了台南女中。阿肥小時候，被小學老師欺負，立志要教小學，她決定去讀師範專科學校（後改名為台南大學），考師專比考台南女中更難，但怎麼難得倒我們出色的阿肥，於是，她便走了另一條路，我不知道怎麼勸她。阿肥後來果真成了一個優秀的小學老師，一直任教到五十五歲退休。阿肥師專畢業不久，嫁給一個在台北賣布的商人，除了我出國的十年，我們一起度過數十年有笑有淚的日子，而且大多時候都住得不遠，到現在還是好朋友，感謝神奇妙的恩典。

高中了，原來幻想著在二等學校做一等學生的我，美夢又破碎了，我簡直不知道要怎麼讀書才能避過紅字。高一時，遇到兩個好老師，使我拼命讀國文和生物，其他科目都在生死邊緣。高一下學期，期中考一過爸媽看大勢不妙，替我找了一個家教補習數學，偏偏這個王老師是我級任兼國文老師顏老師的好朋友，顏老師非常疼愛我，於是告訴王老師說：「王維瑩這學期若是數學不及格找妳算帳。」那兩個月，我被王老師逼慘了，天天算數學到三更半夜，那一年，我補考英文和歷史，數學居然及格了。王老師大概覺得教我太累，教了三個月就不教了，等我在學校上過了她教的部分，數學又完蛋了。

數學走了樣不打緊，在二年級又有化學課，我對化學元素一向恐懼。要理解的科目不好，那麼要記憶的科目如何呢？我也不行，有時連歷史和地理都不及格。讀不好的我開始想新的念頭：去高雄考插班，換一個地方打天下。於是家人大費周張幫我遷戶籍、報考，結果，我的夢又空了，一間都沒考上。

也罷！不讀算了。有一天上到中午，我就宣告要回家了，走到教室門口，同學叫道：「王維瑩，妳的茶杯忘了拿！」我想，好馬不吃回頭草，瀟瀟灑灑的說：「不要了，送你們。」頭也不回的走了。我去找了一個推銷東元家電的工作，那老闆居然不要用我，勸我讀完高中。他說：「妳學校那麼好，不讀可惜，回去讀完，畢業再來，我一定用妳。」那天下午，我聽了一下午的唱片，越聽越不自在，明天起，我做什麼好呢？放學後，顏老師帶了兩個口才最好的同學登門拜訪，她們說：「全班四十三個人都想來勸妳回學校，怕人太多吵了妳，推選我們兩人來。」上帝阿，我這個班長還挺風光的嘛！隔天，我回了學校，連請假都免了。那一年，我補考英文和化學，又低空閃過。

我喜歡新聞，買《新聞學》在家看，又看一些描述新聞記者及新聞業的書，喜歡照相，拿著父親的老相機，像個大方盒子的那種，底片是方形的一大張，一卷底片照不了幾張，父親很有創意地幫忙我把相機改良，讓我能拍多幾張照片。我到處去拍自以為是佳作的藝術照片。我很喜歡打排球，每到假日就去打球，就是看不下該看的書，心中還常想著我的第一志願：政治大學新聞系，連系主任大名都打聽清楚了，還買了他寫的書來看。人生還真有趣，四十七歲我開始在政大宗教研究所讀書，有同學知道我的往事，走過新聞系的那棟樓，高興地對我說：「維瑩，進去拍張照片吧！」

高三了，面對著黑板上一天減一個數字的倒數記時，我開始覺悟了，像別人那樣正經地開始讀教科書了，還很認真地補起英文，有時候還看一點聖經，但似乎一切都太遲了，到了要畢業的時候，連畢業都有問題。期末考過後，我接著要考期末考補考，畢業考結束，我接著要補考畢業考的英文和數學。考英文時，我想，反正功課不好，留級就留級嘛。考試的時候老師似乎默許全班大抄，我紋風不動，好歹，功課不好，也講道義。監考的是自己的級任導師，也是英文老師，那張考卷是她出的。她居然步下講台，走到我旁邊，偷偷用手勢要我擦掉我寫的答案。天啊！奇蹟！老師幫助學生作弊，她一題一題把答案告訴我。就這樣，我高中畢業了。1976年。

在我 1989 年赴德進修的前夕，我去看望顏老師，她告訴我那一天晚上英文老師去她家找她，告訴她這件事。英文老師當了二十年老師，從來沒有做過這樣的事，但那一天，她實在不忍心我不能畢業！更妙的是，因為顏老師堅持給我買個戒指讓我帶出國，我們後來上街去選戒指，在街上，遇到了這位英文老師。當顏老師很高興地對她說：「王維瑩明天要去德國留學了。」我心裡有一種說不出的感覺，在上帝眼中，老師幫學生作弊絕對是不對的，但是，若非如此，上帝如何成就祂今天在我身上的塑造呢？上帝容許人去作不對的事，來成就祂的旨意嗎？在我生命的歷程，我越來越發現這種難解的詭異。我只能解釋，真實對人的關愛，超越了律法的是非。

許多年後，有一次我在輔仁大學宗教系當兼任教師，教宗教經典概論。學期快結束時，有個畢業班的學生來找我，說他父母正在安排他出國讀書，代辦業務的機構說他每科目的成績至少要有 82 分比較能夠申請到學校，希望我幫忙。我查了這位學生，出席率很低，意味著平常成績不好，期中報告也寫得不好，期末報告分數也不特別，總成績絕對達不到 82 分。但是我一向都鼓勵年輕人出國歷練，我若全班加分，有人會超過一百分，若個別給他加分並不公平。我苦思難解，夜不成眠，突然我想到了自己高中畢業，是英文老師的幫忙，我豁然開朗，決定給這個學生 82 分，願他能在國外努力上進。

---

考完了聯考，未放榜前，一個別班的同學小張約我去參加基督教校園福音團契舉辦的福音夏令會。現在，我要說說基督教信仰和我的關係。

我對基督教信仰從小就沒有好印象，爸爸曾經教導雷宣教士講中文，被他引導信了基督教。父親每個星期天都去教堂作禮拜，但是他常常對我們非常凶，對親人朋友、對陌生人都不太友善，只有那些他喜歡的人，他對他們很好。我的母親不信基督教，但是因父親信教，家裡也沒有一般的民間信仰，母親為人十分柔弱善良，寧可吃虧，不願與人爭長道短。有時她會說一句「阿彌陀佛」，但她也不去廟裡拜拜。我覺得父親太強、母親太弱，我不想和他們一樣。我在聖誕節去過教會，是父親帶去的，但我總不自在，那到底不是我熟悉的地方，我也不喜歡去占這種便宜。

國中二年級，班上的老蔡居然勸我信耶穌，我與她爭論，她說不過我。「我家有個基督徒，基督徒有什麼好？」是我最強硬的理由。她約我參加學校一群基督徒老師和學生的活動，我也去了幾次，但實在無法相信這位不知道在那裡的上帝。倒是幾次的烤肉活動，我都很有興趣，烤蝦、烤花生的美味令人垂涎。

國中三年級開學不久，老蔡說府前路浸信會來了一個老外開佈道會，拉我去聽聽，我答應了。雖然老蔡住在西區海安路，我住東區（後改為中西區）的樹林街，我們仍然約好了散會後一起回家（我們通常同騎一程再分手）。那晚，像聽故事一樣聽完了宣教士繆牧師的話，只記得他說到離開大陸時，攜帶的聖經沒有被共匪搜出來，他很感謝上帝。

我心想：「算你運氣好，我也有運氣好的時候！」他結束時說，若有人願意信耶穌請舉手，有人可以和你再談談。哇！老蔡居然舉手了，這下我不知道在教堂外面還要等她多久，天還有點涼，乾脆，我也舉手算了。

許姐姐把我帶到旁邊的一棟樓上的一個小房間，讀聖經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給我聽，又熱心地講解，我根本不信，也不敢讓她知道。她說完了，要我禱告。嚇人！我根本不會禱告。許姐鼓勵我，她說禱告就是把心裡想要的告訴上帝。聽起來不太難！於是我告訴上帝，我不喜歡我的家，出外靠朋友，我請上帝賜給我好的朋友。奇妙！直到今天，上帝一直應允這個禱告，我為我有的每一個好朋友對上帝深深感謝。許姐說，那個是我「決志的日子」，非常重要，要我說三次：九月二十五日、九月二十五日、九月二十五日。當時，我想我是假決志，那個日子不重要，今天回頭看，對我是假的，但上帝卻當真了！那是在 1972 年，我決志信耶穌！

此後一年，許姐常寫信給我，那時沒有電話，她也寄了不少卡片來，都是要約我去教會。有一張卡片很特別，上面畫了一隻長頸鹿，旁邊說：「為了等妳，我的脖子都長長了。」可是，我仍然一次都沒有去，倒是許姐家去了一次。許姐拉不動我，她也結婚離開台南，我們就斷了音訊。（十五年後，當我在浸信會神學院讀書時，許姐居然也入學，當了我一年的學妹！）現在，每當我勸人來教會勸不動時，我就想到許姐，使我不氣餒地繼續勸對方，因為上帝也讓許姐曾經這樣對我。

高中時，那個愛纏著我傳教的老蔡讀我隔壁班。我在她的苦心邀請下，也去了學校基督徒的活動，但一直無法相信這個上帝。升二年級時，老蔡轉學去了台北，我正想可以鬆一口氣，不料，又有一個別班叫小張的，她的表妹和我同班，她喜歡和我談信仰的事。這真令人不解，怎麼走了一個又來一個，可以說，上帝就是不放過我。我到底有了一點改變，自己跑去買了一本聖經，有時也參加學校基督徒的活動，我也很認真地禱告把我想要的告訴上帝，但是，上帝對於我仍是很遙遠的感覺。禱告使我自己感覺安心，但我對上帝仍不能完全接受。

---

小張一番好意邀請我參加一個福音夏令會，正好在大學聯考後不久，也沒有什麼事，我就答應了。福音夏令會在台南近郊一個叫橄欖山的山丘上，有好多學生去。我們被分在 B 棟的一個小房間，除了學生，有兩位輔導姐姐，一位姓管、一位姓吳，和我們一起住。那幾天的生活，很新奇，很喜悅，面對即將要放榜，和不可知的未來，我發現自己渴望得到基督徒那種發自內心的喜悅、平安和源源不絕的愛。同住的兩位姐姐，管姐沒有考上大學，正在讀銘傳商專（後改名為銘傳大學），吳姐是台灣大學外文系畢業，當英文老師，但已過適婚年齡，還沒有結婚。我看她們的人生，都有不如意的地方，但她們有一種喜樂的力量，我相信是上帝給她們的，我也想得到這種力量。

我暗暗地想，我可以信信看。我既然已經舉手決志過，我決定不再舉手決志，而用行動

表示我願意相信上帝。不僅這次我不再舉手，我決定這一生都不再舉手，我深知自己的軟弱，也想到環境的多變，我不能保證我會按承諾去作，那我何必承諾什麼，害自己多一項不履行諾言的罪名。

又是一個難熬的夏季。大學聯考落了榜，大學夜間部一度因聯招會分數計算錯誤以為可以上榜，後來又成了泡影。茫茫然的我接受了管姐的建議，報考三專，由乙組（文學）改考丁組（商業），志在她的學校「銘傳商專」。於是，我開始全心預備衝刺，主耶穌的話是我的力量，我也天天禱告。

1976年八月底，我和六個同學到高雄去考三專聯招，原本我是可以住舅舅家的，但同學拉一拉，就一起去住旅舍了。那天，我們訂了兩個房間，各有兩個雙人床，可是到了夜裡十一點了，有一個房間的客人喝醉了，沒辦法走。於是，只好我們七個人擠兩張雙人床睡，我們把兩張床併在一起，一二三四五六七，排排睡，我正好在中間，第四個。

那兩張床高矮不齊，頭頂上又有個電話，線太短挪不走，我一向好睡，也就將就了。那真是令人難忘的一夜，考前的緊張、床的不舒適，加上別人熟睡帶來的壓力，我用盡所能想出來的各種方法強迫自己入睡，但到清晨五點，我仍醒著，生平第一次通宵未眠，居然在這個要命的時候。

五點鐘了，我放棄了睡眠。輕輕地爬起來，走出了房間，整個旅舍只有別人睡覺發出的聲音，我獨自坐在通往二樓的樓梯口。我不知道自己是否還有任何希望考個學校讀書，但我好羨慕考上大學的同學或立志重考的人，我是既不想重考，也不想去工作。自以為聰明，瀟灑地混了這麼多年，現在我怎麼辦？淚水終於流下來，一發不可收拾。「王維瑩從來不哭的」，現在擋不住悲從中來的無奈。

半小時後，淚水止住了，我開始禱告，像一個累極、倦極的鳥倒在樹的窩巢中，像一個無望的小孩，眼巴巴冀望著大人一線希望的支援。今天的我，面對失學的壓力，全是罪有應得，但我何其深切地盼望那來自天父上帝的一絲憐憫。

六點鐘，我叫醒別的同學，上考場去。每一張考卷，我都在閉眼默禱之後才提筆，我求神幫助我會回答「第一題」，因為會作第一題很重要。一天下來精神好得很，第一次，我感覺耶穌是這樣愛我。那天晚上，我們有了兩個房間，我好好地睡了一晚，隔天也順利地考完了。我每一科考卷的「第一題」都會作！

一向得壞成績的我，考完試從來不對答案。這次也是如此，我只有禱告。管姐的媽媽手受傷，而管姐回台北上學了，於是我常跑去她們家和這位年老慈祥的婦人在一起，我發現心中有上帝的老人是何等的善良和滿足。幾十年過去了，管姐是我的好朋友，互相勉勵扶持，管媽媽是我的代禱者，天天為我禱告。

三專考試成績揭曉的那一天，媽媽拿著我的成績通知（我們住在學校宿舍，我們的信都是寄到學校）歡天喜地地跑回家，叫道：「小妹，妳考上了。」我考上了。在志願單上我依序填了國際貿易、會計統計、企業管理和銀行保險四科，我的成績比銀保科的錄取標準多了 0.25 分。0.25 分，這是什麼樣的恩典。媽媽說：「這 0.25 分是耶穌送妳的。」我說：「不，我所有的分數都是耶穌送我的。」耶穌深愛我，祂為我開啟了升學之門。

---

願我們的天父、主耶穌基督得著榮耀。

請讀者不要追查以上見證中所提出的事件和人物，以免造成別人的傷害。非常謝謝您！欲知後事，請看「青年時期 I」，謝謝您。